

## 輔英科技大學共同教育中心 博雅教育組組務會議設置要點

104年10月8日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共同教育中心中心會議通過  
108年11月15日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博雅教育組組務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輔英科技大學共同教育中心博雅教育組(以下簡稱本組)依據共同教育中心組織要點第三條訂定本組組務會議(以下簡稱本會議)設置要點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本會議之職掌如下：
  - (一) 審議本組近中程計畫及預算之分配。
  - (二) 審議本組組織規程及各項重要規則。
  - (三) 審議本組有關之教務、學生事務及其他重要相關事項。
  - (四) 審議本組有關之課程及教學、研究之規劃與調整。
- 三、本會議置代表7-9人，本組組長為當然委員，亦為本會議主任委員，其餘委員由主任委員自本校專任教師中遴薦教師代表，提送共同教育中心中心會議選任。
- 四、本會議由主任委員召集，每學年期至少召開1次。遇有重要事項，得召開臨時會。主任委員因故缺席或迴避時，由出席代表互推一人擔任主席。
- 五、本會議須有代表過2分之1出席，始得開議。出席代表過2分之1同意，始得決議。
- 六、本要點經本組組務會議通過，經主任核定後發布實施；修正時亦同。